



# 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GHRCHT20240726-1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14801184540U

乙方: 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111068195123D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## 第一条 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规格型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未税单价(元)	未税金额(元)	增值税税额(元)	含税总价(元)	备注
1	电控座椅控制开关	开关本体	件	2	1061.9469	2123.89	276.11	2400	CNC加工, ABS, 黑色细皮纹、局部钢琴漆高光
2		开关盖板	件	2	353.9823	707.96	92.04	800	CNC加工, ABS, 黑色细皮纹
3		开关亮条	件	2	353.9823	707.96	92.04	800	CNC加工, ABS, 镀铬
合计				6		3539.81	460.19	4000	

## 第二条: 合同总价款

合同总价款 4000元, 人民币大写肆仟元整, 含增值税税额, 增值税税率为 13%。

备注: 合同执行过程中, 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, 增值税税率/征收率调整, 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, 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,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/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, 并按照规定就调整后的价格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: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(2)种付款方式。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。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向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。



1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甲方在收到发票挂账后 (□30 天/□60 天/□90 天) 以电汇或商业汇票支付给乙方。

2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以电汇预付总价款的 100%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, 并在 5 日内发货至甲方要求地点。

第五条 包装与运费: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第六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1、交货时间及地点: 8月2日前发货出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。

2、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, 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, 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:

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, 每逾期一日, 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 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。

第八条 免责事宜: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 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: 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 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十条 执行期间, 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 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 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 扫描件及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乙方: 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 余娟

2024年07月26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 北京市昌平区





## 工作联系函



Of202407260007

### 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刘海英	岗位:	
日期:	2024/07/26 13:36:10	申请人部门:	前期采购科
邮箱:	liuhaiying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合同章申请: 样件采购合同-IAA展会-广州劳斯拉利		
编码:	GZLXH-20240726-104	申请人:	刘海英
组织架构:	工程研究院	部门:	前期采购科
职位:	采购员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, 样件采购合同, 供应商: 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。合同总金额: 4000元。原计划采购3套定点给北京木也, 后期数量改为2套后, 原价格北京木也不同意。供应商更改为广州劳斯拉利, 需预付款。	审批人:	葛雁宇,冯永江,杨光环,韩亚杰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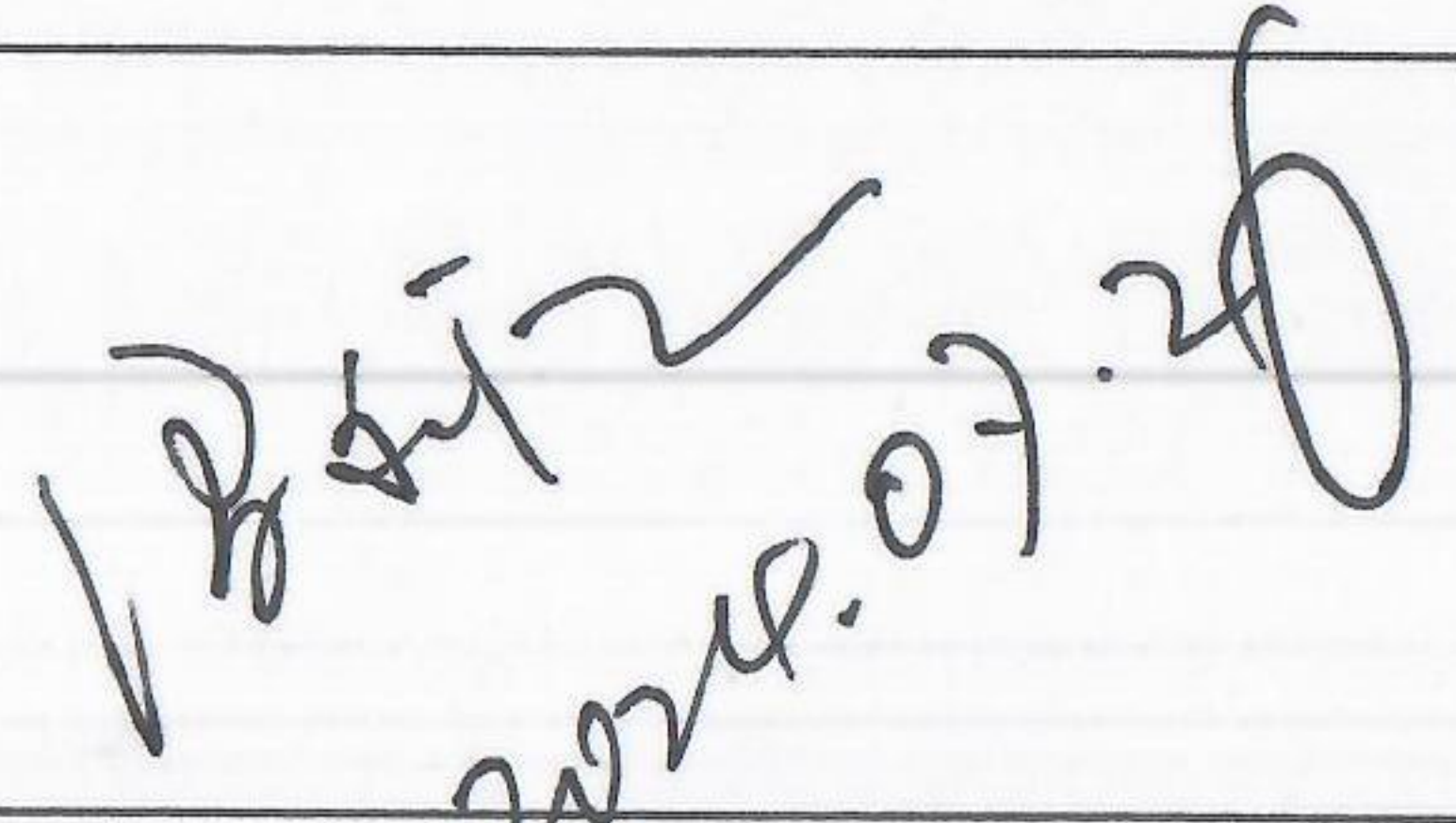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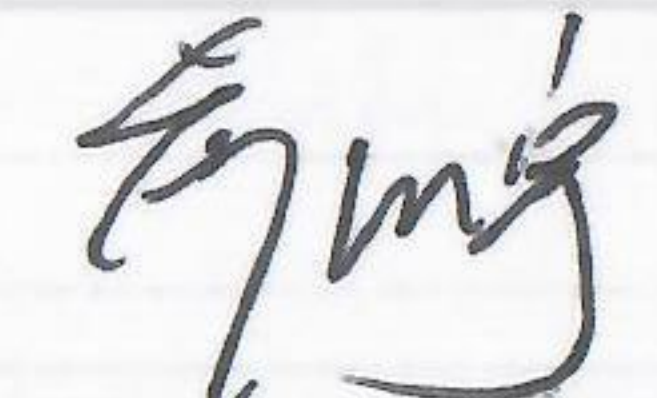
### 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刘海英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4/07/26 14:03:12
2	葛雁宇	审批一		同意	2024/07/26 14:27:55
3	冯永江	审批二		同意	2024/07/26 15:01:30
4	杨光环	审批三		同意	2024/07/26 15:29:09
5	韩亚杰	审批四		同意	2024/07/26 15:31:45

### 样件采购价格审批表（元，含税）

序号	图号/编码	物料名称	单位	数量	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		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		深圳市速杰精密模型有限公司		审批价格 (北京木也)		审批价格 (广州劳斯拉斯)		备注
				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
1		控制开关本体	件	3	791	2373	1200	3600	3520	10560.00	790	2370	1200	3600	CNCL加工, ABC#E
2		控制开关盖板	件	3	339	1017	400	1200	330	990.00	340	1020	400	1200	
3		控制开关亮条	件	3	904	2712	400	1200	1650	4950.00	870	2610	400	1200	
合计				6		6102		6000		16500.00		6000		6000	

备注：1、IAA展车电控座椅开关样件。  
 2、三家询价议价后，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/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价格均可为含税6000元。  
 3、交期紧张，为避免交付风险，梁部长建议分两家加工，供应商意思是分两家加工的话，会存在色差风险，如分开就不接此订单了。北京木也为一直合作的供应商，可月结，款到发货。广州劳斯拉利首次合作，供应商要求预付款，款到加工发货。本次建议选择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，请领导批示。  
 4、以上价格含税，税率13%。

财务负责人  日期:	副总经理  日期: 2024.07.26	采购负责人 同意2套, 5号必须到  日期: 2024.7.26	采购负责人 刘海英 日期: 2024.7.26
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

版本号: 2021XECGV1

## 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GHRCHT20240726-1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14801184540U

乙方: 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  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111068195123D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### 第一条 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规格型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未税单价(元)	未税金额(元)	增值税税额(元)	含税总价(元)	备注
1	电控座椅控制开关	开关本体	件	2	1061.9469	2123.89	276.11	2400	CNC加工, ABS, 黑色细皮纹、局部钢琴漆高光
2		开关盖板	件	2	353.9823	707.96	92.04	800	CNC加工, ABS, 黑色细皮纹
3		开关亮条	件	2	353.9823	707.96	92.04	800	CNC加工, ABS, 镀铬
合计				6		3539.81	460.19	4000	

### 第二条: 合同总价款

合同总价款 4000 元, 人民币大写 肆仟元整, 含增值税税额, 增值税税率为 13 %。

备注: 合同执行过程中, 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, 增值税税率/征收率调整, 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, 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,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/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, 并按照规定就调整后的价格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: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(2)种付款方式。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。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向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。



1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甲方在收到发票挂账后 (□30 天/□60 天/□90 天) 以电汇或商业汇票支付给乙方。

2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以电汇预付总价款的 100%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, 并在 5 日内发货至甲方要求地点。

第五条 包装与运费: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第六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1. 交货时间及地点: 8月2日前发货出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。

2. 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, 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, 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:

1. 乙方逾期交货的, 每逾期一日, 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. 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 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。

第八条 免责事宜: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 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: 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 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十条 执行期间, 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 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 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 扫描件及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乙方: 广州劳斯拉利模型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 余娟

2024年07月26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 北京市昌平区